

“太监”、“宦官”两码事

很多时候,在众多的电视剧和文学作品中,都把“太监”和“宦官”当成了一回事。这是一个典型的误解,因为在清朝之前,“宦官”和“太监”是两个差别比较大的概念。

首先,“太监”和“宦官”出现的时间不同。“宦官”一词至少在战国时期就出现了,而“太监”一词,直到辽代才出现。

宦官制度起源较早,《周礼》、《礼记》中都有关于宦官的记载。周王朝及诸

侯国大都设置了宦官。当时的宦官一般由身份卑贱的人充当。其来源或由处以官刑的罪人充任,或从民间百姓的年幼子弟中挑选。秦汉以后,宦官制度更加完备。

宦官,又作“宦者”、“宦人”,从“宦”的字义分析,本应包括臣隶及仕官在内,通常人们所言宦海、宦途、宦游,其实仍是对“官”而言的。宦官或宦者成为宫中阉人的专称,大约是秦汉之后的事。

其次,战国时期的“宦

官”可以不是阉人,而后来的太监则必须是阉人。早期的宦官可以不是阉人,宦官“悉用阉人”是东汉以后的事情。

而太监和宦官发生联系只是明朝的事情;以“太

监”作为宫中阉人的通称,是明清时代的事情。太监本是古代职官的名称,晚至唐宋时期,朝廷中仍有太监官职的设置,所任者并非都是阉人。明代在宫廷中设置了

由宦官所领的二十四衙门,各设掌印太监,显然,太监

是宫廷中的上层宦官。在明朝,太监是高级宦官,他们直接管理普通宦官。由于太监是宦官的顶头上司,因此,如果一个普通宦官能被别人称为“太监”,无疑是件很高兴的事情,正如现在的一些人喜欢被别人称作“领导”一样。慢慢地,太监就成了对宫中阉人带有尊敬色彩的

一个称谓。

所以,在明朝,太监和宦官的关系可以这样界定:太监必须是宦官,而宦官却不都是太监。到了清朝,太监和宦官才成为同义语,才成为可以互用的两个词。

摘自《意林文汇》

为“北洋”正名

“北洋”一词,于古无征,从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才逐步演化而来。但多数人知道这个词,是由北洋军阀那里来的。北洋军阀作恶多端,为民憎恨,“北洋”一词自然也被军阀所污染,没有给人们留下什么好印象,积久日深,似乎变成了一个“坏”词汇。特别是在意识形态思维占统治地位的年月里,个别人也曾因“北洋”而倒霉。1957年天津大学有人提出要恢复北洋大学的校名,结果被打成了右派。后来天津大学的一些有影响的人物曾多次向有关领导提出更名北洋大学,也因政治原因,未能如愿。即使到了二十世纪八十年代,天津学术界筹备开一个北洋时期的国际学术会议,还是从政治上考虑被封杀掉了。可见,弄清楚“北洋”的真正含义,有深刻的现实需求。

在晚清,“洋”除了日常生活中追赶时髦的意思外,主要是指洋人和洋务,甚至扩展到外交涉的一切事物,包括政治、经济、军事、外交、文化等方面。但在鸦片战争前后的几十年间,出于鄙视外国人的自尊自大心理,朝野上下则将洋人称“夷人”、把洋务称“夷务”、把洋船称“夷船”,还有“米(美)夷、英夷、白夷、黑夷”等种

称谓,不一而足。先秦时期,习惯于将生活于华夏民族以外的东方人称“夷人”,西方人称“戎人”,南方人称“蛮人”,北方人称“狄人”。这都含有“野蛮”、“落后”等鄙视的不公正含义。外国人也知道“夷”的称呼对他们是一种蔑视,常常提出抗议,尤其是英国人反应最为强烈。每次外交谈判或商务交涉等,常因“夷”的称谓争论不休而耽误了大事。清朝一些有识之士,也觉得国与国应该是平等的,玩一些文字游戏实在有失国体,没有必要。魏源在《海国图志》里就明确指出,称英国等西方人为“夷”非常不妥,这种口角争胜的雕虫小技不仅解决不了任何问题,还有损于清朝的大国形象。所以他把记述鸦片战争过程的那篇文章叫《道光洋舰征抚记》。这是近代中国以“洋”代“夷”的第一人,显示了魏源的博大胸怀和远见卓识。此后的许多开明之士都赞同魏源的意见。连太平天国时的《资政新篇》都反对称外国人为“夷”。因为宗教上的原因,他们喜欢称洋人为“洋兄弟”。这样,时间久了,“夷”即为“洋”所代替。

洋者,洋洋乎大哉!外国人也沾沾自喜,乐于接受。于是,“洋务”就变成了办理一切外国事务的总称,只是用在不同场合有所侧重而已。“北洋”一词中的“洋”就源于此。

随着第二次鸦片战争之后洋务运动的全面展开,对外事物层出不穷,清政府随即在1861年成立了总理各国事务衙门,统管一切与外国有关的事务。直到1901年改为外务部,期间经历四十年之久。

由于对外事务繁忙,总理各国事务衙门除设海防股外,又增设英国股、法国股、美国股、俄国股等,同时设立了南、北洋通商大臣。南洋大臣主管东南沿海及长江各口岸通商、交涉等事务,一般由两江总督兼任。北洋大臣则主管北方沿海,主要是山东、直隶(河北)、奉天(辽宁)一带,尤其是天津、烟台、牛庄(营口)三口的交涉和通商事务,一直由直隶总督兼任。由于北洋大臣在1870年后增加了“钦差”官衔,由大名鼎鼎的李鸿章担任了二十八年,与北京又近在咫尺,其权势也越来越广,甚至会插手南

洋的一些事务。天津因为河海交错,人才济济而具有得天独厚的有利条件,李鸿章就充分利用手中的权力,将很多洋务事业放在了天津。不少工厂企业、交通运输、河海港口、通讯

电力、商业物流、军事基地、新式学堂等都在天津创办起来。天津一时成了全国洋务运动的中心,“北洋”一词也越来越响亮,远远超过了“南洋”,从而闻名中外。1895年在天津创办的第一所大学就叫北洋大学。平心而论,“北洋”是清政府对外开放、向近代化迈进的一个重要标志,也是天津崛起的根基,其中蕴藏着丰厚的珍贵历史文化资源,具有无形的文化价值,有待我们开发利用。

李鸿章1901年去世后,袁世凯接任直隶总督兼北洋大臣,他也极狡猾地利用“北洋”这块招牌,强化他的北洋新军,最后在辛亥革命中窃取全国政权,发展为军事独裁集团,后又演变为军阀混战,被史家称为北洋军阀。这里的“北洋”只是地域概念,和“北洋”的本意并不沾边。

摘自《今晚报》

20世纪初,以英国为中心的英帝国成为历史上水陆统治实力最为强大的帝国,当时拥有大约4到5亿人口,占当时世界人口的1/4,疆域相当于7个罗马帝国,它的海军成为海上霸主。军事上的胜利、贸易方面的扩张以及有效的政府机制,都是大英帝国成功的关键。但英国一些学者研究发现,留胡子其实也关乎着大英帝国的兴衰。

兴,源自留胡子

1800年时,英帝国包括150万平方英里的土地和2000万人口;1900年英帝国拥有1100万平方英里的土地和3.9亿人口;到一战爆发时,英帝国拥有1270万平方英里的土地和4.31亿人口,占当时全球总人口的1/4及全球面积的1/4。而英国本土只有区区24万平方公里。而学者们发现,值此大英帝国发展最巅峰时,大多数大英帝国的文武官员都留有胡子。

据说这种留胡子的时尚受到拿破仑和印度人的影响。1799年到1815年

年轻时的刘邦,好色、酗酒,口碑不好,给人的印象就是个地痞无赖,所以,吕后的父亲吕公要把吕后许配给刘邦时,吕后的母亲吕媪坚决不同意。

丈夫给人的印象太坏,所以,吕后做的第一步,就是利用人们迷信的心理,为刘邦制造舆论、重树形象。

吕后的老爹好相面之术,或许从小耳濡目染觉得这个东西很容易糊弄人吧。吕后找了个老头,可能就是花钱雇的托,假称相面的高人,说吕后和两个孩子将来都是大贵之人,刘邦更是贵不可言。

啥叫贵不可言啊?就是能当上皇帝。因为一般老百姓要当皇帝,那是对现今皇帝的大不敬,是要杀头的,所以不能说出来。对此,刘邦还真就信了。从那以后,一些人对刘邦还真的就刮目相看了,连刘邦自己都自负了。

胡子关乎兴衰

间,英国与法国皇帝拿破仑的战斗中,英国官员开始仿效好战的法国人,据说留胡子是“恐怖的象征”;同一时期,英国将印度征服为殖民地。在印度,男人留胡子代表男子气概。英国派驻印度的官员大多“嘴上无毛”,常被印度人耻笑为“娘娘腔”。1854年,英国发起“蓄胡子运动”,规定驻印度的孟买团全体官兵一律留胡子。

到19世纪60年代,留胡子成为英国军规中的一则条款,而留胡子的人被看做是有教养和受过严格训练的标志。胡须需要经常刷洗,并涂以润发油。胡须的根部则需要使用各种专利护须产品护理,还需要经常修剪。

当时,留胡子成为一些达官贵人的身份标志,比如19世纪后期英属殖民地埃及和南非“总管”阿尔弗雷德·米尔纳爵士,香港和尼日利亚总督弗雷德里克·卢

噶德爵士,19世纪末20世纪初印度总督D.M.C.T·拉姆斯登,最伟大的非洲探险家理查德·伯顿(曾与嘲笑他胡须的牛津学生决斗)等人,都留有胡须。

到第一次世界大战时,留胡须也在英国达到顶峰。英国征兵海报上的人物——英国陆军大臣吉钦尼尔勋爵眼神犀利,仿佛再说:你们的国家需要你们,留胡子的英国公民应该为国家赢得荣誉。

败,也是留胡子

到20世纪中期,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随着全球民族主义运动的兴起与英国日渐式微的国力,大英帝国逐渐瓦解。留胡子的潮流也开始渐渐消退。

随着著名喜剧大师查理·卓别林开始留胡子,胡子逐渐成了丑角的形象。由于希特勒留胡子,胡子又成了恶劣形象的代表。英国男人渐渐开始与胡子

吕后很会做老婆

最有意思的是,有一次,吕后和亡命天涯的刘邦团聚后,刘邦很惊讶地问她为什么能找到自己,吕后竟然说道:“你藏的地方,上面经常有云气,我顺着云气找,就找到你了。”你看,这不纯粹大忽悠吗?

正是在吕后的忽悠下,刘邦的名气直线上升。先是沛县的子弟听说这种事后以后,前来归附刘邦,后来,四面八方前来投奔的越来越多。所以,溯本求源,刘邦的发迹,实在是得力于吕后重视舆论宣传工作。从这个意义上讲,吕后真可谓刘邦志同道合的好老婆。

刘邦做了汉王后,地位早已不是从前那个喝酒欠账的小腹长了,这无论如何干什么都有了经济基础和政治资本,于是,又讨了

个小老婆戚姬。要说女人就是女人,她能容忍自己的男人吃,能容忍自己的丈夫喝,但最不能容忍的似乎就是别的女人剥夺丈夫对自己的爱。有了戚姬以后,刘邦到哪都带着她,吕后不吃醋吗?吕后杀戚姬手段之残忍,前无古人。在这残忍的里面,固然不乏政治因素,不过,更多的是因为吃醋。作为老婆,吕后在政治上坚定地支持刘邦,在生活上也是个贤内助。

刘邦没出道时,她和刘邦两地分居,老人、孩子都是吕后照顾,还要下地耕田,仅凭此一点,可见她做老婆贤惠的一面。

刘邦活着的时候,吕后谈不到干涉朝政,不过,一个耐人寻味的现象是,她与刘邦的性格互补,对

分开了,而大英帝国也开始走下坡路。

1942年,新加坡的英国军官们在留有小胡子的英军司令阿瑟·珀西瓦尔中将带领下向日本投降;1956年,苏伊士运河危机特使杰拉德·坦普勒爵士留着微可察觉的小胡子。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期曾任英国国防委员会委员、陆军大臣、外交大臣和副首相等职的安东尼·艾登爵士的小胡子越留越少。

一名年轻的保守党议员说:“艾登必须证明他有胡子”,比喻他需要勇气。首相妻子克拉丽莎回忆说,1956年11月3日入侵苏伊士之前,她的丈夫广播演讲之前,她看了电视监控器,艾登的胡子几乎看不见了。她用自己的眉毛油将其染成黑色。由此可见,大英帝国也在无形中开始崩溃。

最后一位支持英国人留胡子的英国首相是哈罗德·麦克米伦(1957年至1963年期间出任英国首相),但由于阿尔及尔战争,他的“小胡子梦想”也随之化为灰烬。摘自《看世界》

于刘邦政权的稳固,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这突出表现在杀韩信上。按照刘邦的意思,把韩信的权力收回来就算了,不必杀掉,怕落得个杀功臣的不义之名。吕后呢,心细、果断,再说了,女人嘛,就是把事儿办砸了又能怎么样?谁又能和另一个女人计较这件事呢?真办砸了,也有兜后路、擦屁股的人嘛,还有刘邦给撑腰呢。所以,杀韩信除祸根这个艰巨的任务,只有吕后来完成。丈夫不好做,老婆来做,这种办事方式,现在不是有很多人还在用吗?虽然背上了不义之名,牺牲了自己的名誉,但根治了不稳定的因素,维护了老公的地位,吕后做得漂亮,做得值得。

如此看来,吕后确实是个好老婆,尤其是很会做老婆,刘邦娶了这么一个女人做老婆,真是三生有幸。

摘自《百家杂谈》

ZHENGZHOU DAILY

编辑 孙明道 电话 67655582 E-mail:zzwbwh1616@sina.com

春天来了,人们移开玻璃窗的第一件事,是把那只小鸟抓

在手里,当手掌慢慢伸开时发现,小鸟已经死了——它是被气死的!

人格尊严

余秋雨

善和爱,很容易被误解成无可无不可的软体,失去了人格尊严。

反之,人格尊严又容易被误解成极度敏感的金刚怒目,凛然不可侵犯。

这两种误解,使世间拥塞着“滥好人”和“刺毛球”两大类,一边下脚不得,一边近身不得,真是可怕。无人格之善,不成其善;无尊严之爱,不成其为爱。善和爱的任何诋毁变态,都是善和爱的自毁形态。让善有声,让爱有形;让善有格,让爱有尊。让善与爱,不再成为一种企盼,一种念叨,而是从一个有骨格、有体魄的人身上发出。因此,它们与人格尊严互为因果。

你有宽阔的肩膀让我依靠,你有坚定的目光让我信赖,世界因你而让我放心。

我的朋友在我远行期间去世了。他为了了一件不太大的事,找过很多人。他找的多数都是要人,对于他们而言,要解决那件事,只是举手之劳,而且,是非公道,一清二楚。

但是谁也不愿“举手”,因为他们担心,那件不太大的事情背后,也许会有一些不确定的因素。他们与朋友的友情和承诺是早就确定了的,却为了那一丝还没有出现的不确定,消释了。

是非公道,也全归于零。

他们的冷漠和婉拒,剥夺了我朋友的人格尊严。如果这样做是出于捍卫他们自己的人格尊严,那倒罢了,却不是,他们自始至终都不太在乎自己和别人的人格尊严。他们温和地告诫我的朋友:“这就是当今中国官场的一种处事原则,你外面待久了,不明白。”

我的朋友明白了,他吐血而亡。当然,不仅仅因为这件事,他身体本来就不好。

这是一个很古典的故事。历来总有一些高贵的人,把生命的理由与人格尊严连在一起。

有人说,事情很小,犯不着搭上生命。但是他们不

理解,事情的大小不能只看表面情节。上海公共汽车上一位老人无故遭到售票员的侮辱,当场气死,是同样的道理。我的另一位朋友还健康快乐的活着,他叫周涛。

他写到,北方寒冷,人们要在地窖里躲好几个月,幸好那个地窖的上方玻璃窗上,天天有一只小鸟来与人们隔窗逗趣。人们一天也离不了那只守信的小鸟。

春天来了,人们移开玻璃窗的第一件事,是把那只小鸟抓在手里,当手掌慢慢伸开时发现,小鸟已经死了——它是被气死的!人格尊严,最强大又最脆弱:强大在脆弱中,脆弱在强大中。

对好人而言,如果这个悖论过于悲哀,那就把脆弱换成麻木。我们不对侵犯人格尊严的恶势力显示脆弱。当然,必要时,也可表示出鄙夷和愤怒。

摘自《余秋雨人生哲言》

人生必修偷着乐

潘国本

一出娘胎,磨难就接踵而来了。你必须忍受冷热围攻,必然遭受病菌袭击,所以人生的第一秒就是张口痛哭。肚子饿了,这样表达那样表达,想大小便了,这样挣扎那样挣扎,你发明的表情那些动作,包括手舞足蹈和大喊大叫,大人一概藐视,到头来你必须服从他们那套并不高明的陈规陋习,连吐词腔调和出声高低都必须以他们的程式为标准。

你刚刚摸清他们的那些陈芝麻烂谷子,就要进入一个叫作坐下的地方了。那里,一坐下就是四十分钟,举手投足甚至咳嗽撒尿都受严格管制,他们想一下将整个全世界都塞给你,规定你的课程,统一你的符号,你一切都按他们的去做了,还是说这里错了那里错了。他们兴出一种背诵一种默写,一种考试一种升学,让你龟缩屈服,接受羞辱,且一天紧似一天,一天沉似一天。

懵懂中到了十七八岁,冷不防来了位可心的异性,浮脑海,闯梦境,让你一刻不宁,六神无主。你笃情而去爱她爱得死去活来,可一转身,她已投入他人怀抱。有另一位她对你情真意切,无奈你又没感觉。最终,你不十分满意她她也不十分满意你的两个,在一口锅里盛了一辈子饭。

谋上一份工作该平稳了吧,也未必。这里仍是一个不断散发异味的竞技场。入门,你是排在最后的那个,你必须干些重活都抢在前面干,待晋级攀位了,又总与你的好友撞在一起,抬己不义,挤他做一,举步维艰。在底层做一只“蚂蚁”是逍遥,但也就难免遭践踏。如今势利人

际,同样是母亲过世,当上科长的那边,送钱送物吊丧的排了一串,没当点什么的花圈,连送来的花圈都小上一号。关系学、交际学、社会学哪一门都让你那张没头面的脸只有红一阵紫一阵的份儿。

家庭是温暖的港湾吗?不,这里大约只有三十天让你觉得进了蜜罐,接下来的三十个月,已像左手握右手,再接下就是三十年的苦心孤诣和摩擦磨合。婚前,只知她有双纤纤手,不晓得那双手纽扣也不会钉,早饭也不会烧;只注意到那张脸勾魂,不晓得那张脸说变就变,“葫芦”一倒挂,比猪八戒也好不了几分。别瞧他平素里给丈母娘里里外外跑得勤快,老婆一进怀,连双袜子也难洗。你三番五次要他爱惜身体,他到晚上是带了一腔酒气满身烟味回家,一坐下,就吐了一地,熏了一屋。男人那边呢,其实也是人情难却,有苦难言,可她不理睬,一赌气返回娘家撒泼兵去了。这下,儿子的饭要吃饱,作业要辅导,更要命的,还得盘算几个怎样过丈母娘那一关,怎样哄老婆把地平安无事接回家。

人生不如意事常八九。大的如鬼子进村,唐山地震;小的像吃鱼卡肿喉咙,炒股连背运,提干终成画饼;还有丈夫有奸,妻子出轨;还有有泪不让轻弹,有恨不让发泄,连放屁也得瞻前顾后……好不容易有一天心平静了,想给自己放一天假,不上班不看书不赴会不约朋友,静静地躺上一会儿,不想孤寂失落又莫名袭来,侧也不是,仰也不是,只觉得成了茫茫大

为什么天地这般复杂地把风约束在中间?硬的东西把它挡住,软的东西把它绕过去。不管它怎样猛烈地吹,吹过遮天的山峰,挣脱缭绕的树林,扫过辽阔的海洋,终逃不到天地以外去。或者为此,风一辈子不能平静,和人的感情一样。

也许最平静的风,还是拂拂微风。果然纹丝不动,不是平静,却是酝酿风暴了。蒸闷的暑天,风重重地把你压低了一半,树梢头的小叶子都沉沉垂着,风一丝不动,可何曾平静呢?风的力量,已经可以预先感觉到,好像蛰伏的猛兽,不在睡觉,正要纵身远跳。只有拂拂微风最平静,没有东西去阻挡它:树叶由它撩拨,柳条顺着它弯腰,花儿草儿都随它俯仰,门帘里任它出入,轻云附着它浮动,水面被它摆弄,也柔和地让它揉搓。随着

风

杨绛

都挤不过去。墙把它遮住,房子把它罩住。但是风顾得这些么?沙石不妨碍着走,树叶可以卷个光,墙可以推倒,房子可以掀翻。再吹重些,树木可以拔掉,山石可以吹塌,可以卷起狂浪,把大块土地吞没,可以把房屋城堡一股脑儿扫个干净,听它在咆哮狞笑吼哀号一般,愈是阻挡它,愈是发狂,愈是推撞过去。谁还能管它么?地下的泥沙吹在半天,天上的云压近了地,太阳没了光辉,地上没了颜色,直要把天地捣毁,恢复那不分天地的混沌。

不过风究竟不能掀翻一角青天,撞将过去。不管怎样猛烈,毕竟闯在小小一个天地中间。吹吧,只能像海底起伏波动着的那股力量,掀起一波,又被压服

下去。风就是这般压在天底下,吹着吹着,只把地面吹起一阵薄浪,自己照旧是不停自去。最后,像盛怒到极点,不能再怒,化成疲倦的烦闷懊恼;像悲哀到极点,转成绵绵幽恨;狂吹到极点,变为凄凉;失望到极点,成了淡漠。风尽情闹到极点,也乏了。不论是冷风,热风,热风,到后来,渐渐微弱下去,剩几声悠长的叹气,便没了声音,好像风都吹完了。

但是,风哪里就吹完了呢。只要听平静的时候,夜晚黄昏,往往有几声低语,像安命的老人,无可奈何的叹息。风究竟还不肯驯服。或者就此吧,天地把风这股紧紧地约束着。

摘自《我们仨》

美文闲读

能用十一画写出两个中国人的名字吗”的题难难“人物”,待他答不上来,大伙儿呵呵大笑。北宋东坡大学士,豪笔“乌台诗案”,贬黄州五年,接着贬汝州,竹杖芒鞋徒行两年,后再贬惠州贬儋州(海南),流放七年,苦不用说了,命也过今天不保明天。他初到黄州,官阶降了,薪俸少了,请得旧时营地黄州东坡数十亩,开荒于荆棘乱石之中,自建简舍,舍壁涂白,名“东坡雪堂”,又自号“东坡居士”,在自烹自任和待朋接友中,发明“东坡肉”,即兴《猪肉颂》:“洗净铛,少着水,柴头罨烟焰不起。待他自熟莫催他,火候足时他自美。黄州好猪肉,价贱如泥土,贵者不肯吃,贫者不解煮,早晨起来打两碗,饱得自家君莫管。”嚼这样猪肉,唱这样诗,还有多少痛苦能待下去?

东坡的乐,是偷着的,且极富感染力,快乐人还可以这样对天下作着贡献。要说人生意义,说白了,不就是自己快乐并帮助他人快乐吗?

摘自《思维与智慧》

分期付款

刘楠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人们发明了分期付款的办法。房子可以分期付款,电视、冰箱可以分期付款,甚至连衣服、皮包也可以分期付款。自从这个办法施行之后,大家的购买力一下子增强了许多,从前不敢想的,现在都拥有了。虽然每个月要付款,但是由于期数多,分量分散,并不觉得吃力。所以有人说:“现代社会最大的福利制度就是分期付款。”

我觉得分期付款这个办法,除了可以拿来买东西,也可以用于治学。看来令人生畏的巨著,每天读一点,很轻松地就能念完。仰之弥高的学术境界,持之以恒地钻研,时间久了也能达到。当然分

期治学和分期付款仍有些差异,那就是分期付款是先享用后付钱,分期治学则是先下工夫后享用。分期付款的钱付完了,东西也回了;分期治学的工夫下够了,学问则愈扎实。

由以上的比较知道,分期治学要比分期付款更划得来。可是现在却有许多人,只知分期付款地买昂贵的东西,却不知分期治学地求高深的知识;从不嫌分期付款的东西贵,却要喊:“这本书太厚了,我读不完。那样东西太难了,我学不会。”这也不是很滑稽吗?

经过长久的努力,成与不成常决定于最后的一刹那!摘自《蜜蜂小语》